

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
2024 年度部门预算

二〇二四年三月

目 录

第一部分 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部门 2024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 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部门 2024 年度
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预算表
- 二、部门收入预算表
- 三、部门支出预算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
- 八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- 十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
- 十一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
- 十二、项目支出预算表
- 十三、机关（机构）运行经费

十四、本级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
十五、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

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部门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

（一）机构设置情况

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内设综合科、产业发展科、项目服务科、发展规划科、经济运行科，核定中层领导职数5名。经费供给方式为高新区财政全额拨付。

（二）部门职责

- 1、负责国民经济、社会发展中、长期规划。
- 2、负责经济监测、预测和预警。
- 3、负责创新创业体系建设、科技服务、统计和信息咨询。
- 4、负责项目的立项审批、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论证及初步设计的审定。
- 5、负责牵头推进全区营商环境优化工作。
- 6、负责指导、协调和服务企业发展、工业和信息化工作。
- 7、负责行政审批、政务服务、公共资源交易管理、数据资源管理和“放管服”改革等工作。

二、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为一级预算单位。2024年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。

第二部分

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

2024年度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4年收入总计3359.94万元，支出总计3359.94万元，与上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1919.20万元，增长133.21%。主要原因：机构改革人员增加、职能增加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4年收入合计3359.9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359.94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.00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.00万元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.00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4年支出合计3359.94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346.24万元，占10.30%；项目支出3013.70万元，占89.70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3359.94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.00万元。与上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1919.20万元，增长133.21%，主要原因：机构改革人员增加、职能增加。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3359.94万元。其中本年

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024.26万元，占90.00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.74万元，占0.74%；卫生健康支出19.08万元，占0.57%；节能环保支出211.27万元，占6.29%；交通运输支出59.00万元，占1.76%；住房保障支出21.59万元，占0.64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46.24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303.03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退休费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公用经费43.21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水费、电费、租赁费、公务接待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九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4.10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.70万元，下降62.04%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.00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.00

万元，下降0.00%，主要原因：我单位没有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.00万元。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.00万元，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公车平台上车辆的使用产生费用,比上年减少0.8万元，较上年下降16.67%，主要原因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严格执行厉行节约的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0.10万元，主要用于接待外来客商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.70万元，下降98.53%，主要原因我单位严格执行厉行节约的相关规定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（机构）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2024年机关（机构）运行经费支出预算32.01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（机构）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等支出，比上年增加5.01万元，增长18.56%，主要原因：机构改革人员增加、职能增加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300.0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.0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.0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00.00万元。

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24年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部门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，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，综合反映了部门整体投入管理、产出、效益指标及各项目预期完成的

成本指标、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情况。2024年，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3359.94万元。其中：基本支出346.24万元；项目支出3013.70万元，涉及项目21个。我部门无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上年期末，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部门固定资产总额1527.47万元，其中，房屋建筑物0.00万元，车辆35.03万元，办公设备6.85万元，专用设备1439.26万元，其他资产0.00万元。车辆共有3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3辆，执法执勤车0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（套）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，我部门将按照《预算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，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。

（六）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

2024年我单位按照预算公开要求，将所属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。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五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七、机关（机构）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机关（机构）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日常维修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。

八、政府购买服务：政府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，把属于政府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，交由符合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，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。

附件：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部门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

